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7)118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1月17日上午9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轶磊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和书面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杭州广宇紫丁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丁香房产”）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吸收合并完成后紫丁香房产的独立法人地位被注销，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17年10月31日。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详情请见2017年11月18日《证券时报》：《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17-119号）及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关于制定《跟投管理办法》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跟投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2017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跟投计划的实际情况，制定《跟投管理办法》。本办法经董事会审议通

过后，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跟投管理办法》详情请见 2017 年 11 月 18 日《证券时报》：《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跟投管理办法（2017 年 11 月）》、《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公告》（2017-120）及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管理办法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8 日